

证券代码：002156

证券简称：通富微电

公告编号：2025-033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陶翠红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陶翠红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陶翠红女士将根据公司安排，继续在财务中心其他岗位任职，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陶翠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总裁石磊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廖洪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25 年 7 月 25 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廖洪森先生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

附件：个人简历

廖洪森，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房地产估价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北京无限商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财经经理、深圳明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业务负责人、富士康科技集团资深处长等职务，2024年入职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

截至本公告日，廖洪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查询，廖洪森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3）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经公司查询，其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的“失信被执行人”。具备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